臺北市立萬華國中111年度區域性資賦優異教育方案

「CSIC鑑識小達人-探究實作營」實施計畫

1. **依 據：**
	1. 臺北市區域性資賦優異教育方案。
	2. 110年12月2日北市教特字第11031025223號函。
2. **目 的：**
3. 增進學生對鑑識科學的認識。
4. 使學生了解微物跡證與鑑識科學對警察辦案、偵查的協助。
5. 訓練學生運用科學知識尋找證據、進行探究的能力。
6. **辦理單位：**
7. 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8. 承辦單位：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。
9. 協辦單位：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中央警察大學。
10. **活動時間：**111年1月24日至25日共2天。
11. **活動地點：**臺北市立萬華國中(臺北市萬華區西藏路201號，詳附件3)。
12. **活動內容：**詳附件1。
13. **活動師資：**外聘清華大學通識教育中心李承龍教授及本校教師等擔任講師。
14. **活動經費：**本活動所需經費由參加學員每位自付300元整，不足額部份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補助。
15. **報名資格：**臺北市西區(萬華區、中正區、大同區)各公私立國小六年級與
臺北市西區(萬華區、中正區、大同區)各公私立國中七、八年級學生符合
下列條件之一者。
16. 資優資源班學生。
17. 資優方案學生(區域衛星資優方案、校本資優方案)。
18. 八年級：109學年度下學期自然領域或數學領域成績達全年級前20%(請教務處於學生報名表上認證)。

七年級：最近一次定期評量自然領域或數學領域成績達全年級前20%(請教務處於學生報名表上認證)。

1. 曾參加數學或自然相關競賽且成績優良者（提出優良證明）。
2. 對活動主題感興趣，經師長推薦具優異表現或潛能學生者（請師長於學生報名表上認證）。
3. **報名方式與錄取原則：**
4. **報名方式：採學校團體報名**。
5. 由學生填妥個人活動報名表（詳附件2）**於110年12月28日（星期二）下午5時前**送交各校業務承辦人彙整。
6. 由各校自行審核，依優先順序推薦學生1-4名。
7. 請各校業務承辦人於**110年12月30日（星期四）下午5時前**，填寫線上表單（網址<https://forms.gle/WgDzXsCwxTBzzimTA>，或掃描下方QR code），並於表單內上傳核章後之學生個人活動報名表掃描檔；學生個人報名表正本請各校自行留存，不必送交承辦單位，**請提醒報名同學與家長切勿先行匯款繳費，待公告錄取後依規定繳費**。

【****各校**承辦人團體報名**之線上表單QR code】

1. **錄取原則：預計錄取32名為正取**(國小六年級學生名額以不超過三分之一為原則)**，外加5名備取。以參加縣市或全國∕國際舉辦之自然或數學相關競賽且成績優良者優先錄取**，其餘名額依下列錄取順序錄取之。
	* 1. 符合報名資格，請原校審核，依下列錄取順序錄取之，擇優排序1-4名，若同時有兩位以上學生符合同一資格，建議各校參酌學生報名順序為審核條件之一。
2. 符合報名資格第一項之規定者。
3. 符合報名資格第二項之規定者。
4. 符合報名資格第三項之規定者。
5. 符合報名資格第四項之規定者。
6. 符合報名資格第五項之規定者。
	* 1. 若報名人數超過32名，以序位1學生為優先，若序位1學生人數過多，則以抽籤決定錄取名單。
		2. 若序位1學生錄取後，報名人數未達上限，則依序錄取序位2之學生，若序位2學生人數過多，則以抽籤決定錄取名單；尚有缺額，以此類推依序遞補至額滿為止。
7. **錄取結果公告：**錄取名單於**111年1月 7日（五）下午5時前**公告在萬華國中網頁（網址http://www.whjhs.tp.edu.tw/），請各校承辦人、家長學生自行上網查詢錄取結果，並請家長學生依規定繳費。

**十一、繳費方式:**

公告正取之學生，請於**1月14日（五）**前完成繳費，報名費用**300元整**(含餐費、課程材料等)。逾期未繳交者視同放棄，由備取學生遞補。

金融機構名稱：**臺北富邦商業銀行公庫處**

戶名：**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特種基金保管款**

金融機構代碼**：012-2102**

帳號**：1605-2611-9000-03 (共14碼)**

**【重要提醒】**

1. 此帳號為公庫帳戶，**無法使用ATM轉帳**，煩請務必**臨櫃繳納**。
2. 匯款時務必請銀行於備註欄註明學生就讀學校、學生姓名，以便紀錄匯款人身分。
3. **錄取並完成繳費之學生請填寫個人線上表單**（網址<https://forms.gle/MXGbPkcd8Qi1UCQ4A>，或掃描下方QR code）**，並將匯款收據拍照或掃描上傳，始完成報名程序，本校特教組將於收到表單後二日內以email回覆。**
4. **萬華國中錄取之學生請直接至輔導室特教組繳交報名費用300元或臨櫃匯款，並填寫線上表單始完成報名程序。**

【**錄取學生繳費**後個別回覆之線上表單QR code】

**十二、獎勵方式:**全程參與，完成作品經評鑑及格之學生頒發結業證書，表現優異者頒發獎品1份。

**十三、其他:**

1. 本活動一經錄取及完成繳費不予退費。
2. 如遇自然災害（如：地震、颱風等）或不可抗力之因素，致活動日期更動，將於本校網頁公告。
3. 為落實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COVID-19）防疫工作及降低群聚感染風險，本活動（課程）將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公告配合修正辦理期程、方式及防疫措施……等，並公告於本校網頁，請務必自行留意相關最新公告。
4. 活動聯絡人：萬華國中特教組長黃宜霞23394567分機158。

**十四、**本計劃陳校長並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1

臺北市立萬華國中111年度區域性資賦優異教育方案

「CSIC鑑識小達人-探究實作營」課程表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 日期 時間 | 1月24日（星期一） | 1月25日（星期二） |
|  | 報到8:30~8:50 | 報到8:50~9:00 |
| 開幕式8:50~9:00萬華國中洪志成校長 |
| 9:00~10：00 | 鑑識科學總論**1.重返犯罪現場** **揭開鑑識科學的神秘面紗****2.採集指紋**清華大學李承龍教授 | 數理解碼1**探究血跡形態中的物理與數學規律**萬華國中許皓雲老師 |
| 10:00~11:00 |
| 11:00~12:00 |
| 13:10~14:10 | 解碼DNA**指紋辨識、DNA鑑定**萬華國中王美玲老師 | 數理解碼2**微物跡證、筆墨背後隱藏的意義**萬華國中張嫈嫈老師 |
| 14:10~15:10 |
| 15:10~16:10 | 現場重製**CSIC鑑識小達人**萬華國中張嫈嫈老師 |
| 16:10~16:30 |  | 閉幕式萬華國中洪志成校長 |

附件2

臺北市立萬華國中111年度區域性資賦優異教育方案

「CSIC鑑識小達人-探究實作營」活動報名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學校推薦序號****（請由學校填寫）** | **序位（ ）號** |
| 學 校 |  | 年級班級 |  年 班 |
| 學生姓名 |  | 學生性別 |  □男 □女 |
| 用 餐 | □葷食 □素食 | 家長姓名 |  |
| 家長手機 |  | email信箱 | ＊請填寫常用的信箱供錄取通知用 |
| 報名資格**(由原校審核、****擇優推薦)** | **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，請原校審核，擇優推薦。*** **優先錄取條件：參加縣市或全國∕國際舉辦之自然或數學相關競賽且成績優良者優先錄取**（提出優良證明）。
* 1.資優資源班學生。
* 2.資優方案學生(區域衛星資優方案、校本資優方案)。
* 3.八年級：109學年度下學期自然領域或數學領域成績達全年級前20%。

七年級：最近一次定期評量自然領域或數學領域成績達全年級前20%。教務處核章： * 4.曾參加數學或自然相關競賽且成績優良者（提出優良證明）。
* 5.對活動主題感興趣，經師長推薦具優異表現或潛能學生者。

師長認證簽章：  |
| 家長同意書 | 茲同意本人子女 參加111年1月24日至111年1月25日由臺北市立萬華國中辦理之「CSIC鑑識小達人-探究實作營」。1. 願自行維護本人子女上下學之安全，並遵守學校及指

 導老師之規定參與課程活動。1. 同意無償將本人子女參加本活動之影音、影像及肖像

 權授權予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製作成果報告或相關出版 品使用。  **學生簽名：** **家長簽名：** |
| 承辦人核章 |  | 主管單位核章 |  |

附件3

萬華國中交通路線圖



一、公車：

* **萬華國中** 673、985、綠17、藍28、604
* **華江高中** 234、265、705、985、綠17、藍28
* **西藏路口** 49、62、201、202、204、212直、246、260、307、

601重慶幹線、673

二、捷運：**板南線－龍山寺站**（沿**西園路**步行至**西藏路**後左轉約200公尺，時間約10-15分鐘）

三、火車：**萬華車站**（沿**萬大路**步行至**西藏路**後右轉約100公尺，時間約5－10分鐘）